

霍山县单龙寺镇人民政府文件

单政〔2022〕71号

关于印发《单龙寺镇消防安全大检查 专项整治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村、镇直各单位：

为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，切实落实国务院安全生产“十五条”重要举措，坚决做好全镇火灾防控工作，确保消防安全形势持续稳定。经研究决定，现将《单龙寺镇消防安全大检查专项整治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抓好落实，确保取得实效。



单龙寺镇消防安全大检查专项整治 实施方案

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精神，根据全国安全生产会议、全国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及上级部署要求，结合全镇消防工作实际，决定自即日起至10月底，在全镇范围内开展消防安全大检查专项整治，制定实施方案如下：

一、工作目标

深刻汲取近年来火灾事故教训，以安全生产“十五条”硬措施为统领，紧密结合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等重点工作，全面开展消防安全重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，精准发现和严厉查处各类消防安全违法行为，坚决防范遏制较大及以上和有影响的火灾事故发生，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创造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。

二、工作重点

（一）强化生产经营租住自建房综合治理。各村、镇直各单位要结合自建房专项整治工作，紧盯3人以上这个关键点，严格落实生产经营租住自建房综合治理“十二条”刚性措施，全面排查、摸清底数、一户一档完善档案。对检查发现的各类问题，要按照分级分类治理原则，进一步压实属地管理和行业监管责任，及时消除各类隐患，形成

整改闭环，提升检查质效。8月底前完成生产经营租住自建房十二种情形的整改销案工作。

（二）加强公众聚集场所日常监督检查。紧盯宾馆饭店、小超市、学校、医院、敬老院等公众聚集场所，将检查重点聚焦到致灾的火源、电源、可燃物，以及影响蔓延扩大和人员伤亡的防火分隔、安全疏散、消防设施等重点部位和关键环节，重点整治违规用火用电用气、使用易燃可燃材料装修装饰、不安装燃气泄漏报警装置、防火分隔不到位、疏散通道不畅通、违规存放易燃易爆危险品、消防设施损坏停用、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、重点岗位人员责任不落实、消防安全管理不规范、宣传教育培训不深入等十一类突出风险。对工业用房、自建房改做公众聚集场所的，要进一步理清监管责任，主动作为，加强监管。

（三）提升易燃易爆场所消防安全能力建设。持续深化易燃易爆场所消防安全能力建设，提升消防安全管理水平。

（四）统筹做好涉疫场所消防安全工作。结合疫情防控实际，持续做好涉疫场所风险研判工作。持续紧盯医院等涉疫场所，养老机构等封闭管理单位，聚焦“有人管、防得住”这两个工作基本点，督促管理单位明确专人负责场所消防安全管理工作，紧紧盯住用火、用电、防火分隔这些关键因素，制定问题和整改责任“两个清单”，研究提出“一点一策”，督促单位落实“三自”管理，确保隐患及时消除，

内部管理严格有序。重点加强对常态化疫情防控形势下，随意锁闭、封堵安全出口问题的查处，严格执法问责。

（五）深化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消防安全治理。组织开展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火灾隐患整改“回头看”检查，聚焦消防车通道、消防设施、消防水源、安全疏散、用火用电、日常管理等方面，明确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消防安全管理责任，督促村落实消防安全管理、加强值守巡查，常态化组织开展消防安全宣传教育，确保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（六）提升医疗、养老机构消防安全管理水平。督促指导医疗、养老机构聚焦单位主体责任不落实，管理制度不执行，电器使用、供氧供气、压力容器、安全疏散和因疫情防控临时关闭安全出口等方面风险隐患，落实自查自改，明确整改时限、责任人，建立问题隐患和整改责任“两个清单”，逐项销案，切实消除一批医疗、养老机构火灾隐患存量。特别对于因疫情防控需临时关闭的安全出口，督促落实专人值守，确保紧急情况下能够迅速有序组织人员疏散。

（七）强化厂房仓储场所火灾隐患排查整治。紧盯老旧工业厂房、快递配送点等，督促企业单位落实主体责任，对单位的基础设施、技术装备、防控手段等方面开展全面检查，逐个单位建立隐患、措施、时限清单，明确隐患整改经费和整治措施。严格落实厂房仓库禁入清单要求，坚

决纠治随意分隔带来的出口不足、分隔不严等突出风险，督促指导企业加强重点部位值班值守，严密各项防范措施，坚决防止“带险运营”。

（八）开展重点领域排查整治。结合风险研判情况，强化区域性火灾隐患、“不放心场所”等突出风险治理工作，有效遏制火灾多发势头。持续落实好《关于组织开展打通“生命通道”集中治理行动的通告》，常态化开展消防车通道联合治理工作。强化施工工地监管，督促建设、施工、监理等相关单位严格履行自身职责，加强自主管理，及时消除隐患。加强地下建筑排查，特别对于改变用途作为人员密集场所使用的，要作为监管重点，加大检查频率，及时整改各类风险隐患。

三、工作步骤

消防安全大检查专项整治共分三个阶段：

（一）全面排查阶段。即日起至8月中旬，各村、镇直各单位要结合实际制定工作计划，全面组织开展大检查，一般性问题隐患要立查立改，重大风险隐患要清单式整改、挂账式销案。全面摸清掌握属地和行业系统范围内的突出消防安全风险，制定针对性防范措施。

（二）集中攻坚阶段。8月下旬至10月底，各村、镇直各单位要按照工作计划，认真组织实施、定期研判调度，针对大检查发现的重大风险和突出问题，加大工作力度，集中攻坚整治。对影响公共安全可能造成群死群伤火灾事

故的场所部位，采取超常管控措施，降低火灾风险。对不放心的薄弱地区、部位和环节，组织开展随机抽查、驻点检查，严防漏管失控问题发生，全力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安全稳定环境。

（三）巩固提升阶段。11月中旬前，各村、镇直各单位要对消防安全大检查工作情况开展“回头看”检查，推动进一步巩固提升治理成效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镇消防安全委员会成立消防安全大检查专项整治工作专班，由镇消防安全委员会主任召集人，各村点长、村书记为专班成员，同时建立联络员制度，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镇派出所。各村、镇直各单位要召开专题会议进行部署，明确领导组织和工作机构，加强指挥调度和工作协调，进一步细化职责分工、完善运行机制、实行挂图作战，确保各项工作落实落细、取得实效，切实担负起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的工作责任。

（二）夯实基层监管末端。各村、镇直各单位要持续加快基层消防组织建设，6月底前制订建设方案，确保年底前成立镇消防安全委员会和消防工作站，村成立消防安全管理领导小组，同时充分发挥考核评比“指挥棒”作用，将消防组织日常工作开展情况纳入各类考核评比之中，加强督导考核，确保各项任务取得实效。

（三）坚持共管共治。各村、镇直各单位要按照“三管

三必须”要求，各司其职，各负其责，强化与镇安委会信息互通和联合执法，督促系统内单位开展火灾隐患自查自改，推动单位加快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达标创建，全力提升单位消防安全管理水平。

（四）严格执法检查。各村、镇直各单位要牢固树立“隐患就是事故”的理念，加大执法检查力度，发现单位承诺安全弄虚作假或者存在突出风险、隐患的，要用足用好执法手段，依法从严查处，对发现的问题隐患分类列出问题隐患清单和整改责任清单，各项任务措施照单履责、照单检查、照单督导、照单销账，形成工作闭环。要健全隐患曝光机制，对于违法违规屡禁不止、持续反弹以及发生火灾的单位场所，定期组织集中曝光，倒逼隐患整改。

单龙寺镇人民政府

2022年6月5日

